
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金門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2月9日
發文字號：府地權字第11000103471號
附件：如主旨



主旨：公告「金門縣金城鎮第三期區段徵收案」興辦事業計畫第1次公聽會會議紀錄。

依據：土地徵收條例施行細則第10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府已於109年12月23及26日分別於本縣金城鎮公所及台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IEAT會議中心辦畢「金門縣金城鎮第三期區段徵收案」興辦事業計畫第1次公聽會。
- 二、本公聽會土地所有權人及利害關係人之陳述意見，作成會議紀錄，除張貼於金城鎮公所、金寧鄉公所、本縣地政局及本府公告處所並於網站公告周知外，並張貼於金城鎮東門里、西門里、北門里及金寧鄉榜林村辦公處公告處所，且書面通知陳述意見之土地所有權人及利害關係人，並由本縣地政局張貼於土地所在地之公共地方及村(里)住戶之適當公共位置。

縣長 楊鎮浯